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地 址：高雄市湖內區東方路110號  
電 話：07-6932011~3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財務報表

目錄

項目	頁次
一、封面	
二、目錄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1
四、平衡表	2
五、收支餘絀表	3
六、現金流量表	4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5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學校沿革	6~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8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4
(五)關係人交易	14
(六)質抵押之資產	14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4
(八)重大期後事項	14
(九)其他	14
(十)舉債指數計算表	15
九、會計師查核附表	16~26
十、內部控制及管理建議書	27
十一、會計師印鑑證明	2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公鑒：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遵循之法令、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情形與現金流量。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79)台財證(一)第 00351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61003 號函

會計師：張進德

會計師：蔡代如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月 十 二 日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4及103學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學校沿革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係由許國雄先生所創辦，於民國54年10月經教育部台(54)高字第15380號令許可設立，並於民國54年11月及55年1月取得法人登記證書及經教育部台(55)高字第632號令准予立案。本校最早之法人名稱為財團法人私立東方工藝專科學校，於民國58年改名為財團法人私立東方工業專科學校，於民國80年8月改名為財團法人私立東方工商專科學校，於民國91年8月1日改制為東方技術學院。嗣於民國99年7月29日經教育部核定自民國99年8月1日起改名為東方設計學院。另因應私立學校法之修正自民國99年12月21日起改名為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本校於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教職員工人數分別為253人及255人。

目前設置之學制及科別如下：

1. 日間部：

(1)2年制大學部：

3系，包括美術工藝系、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與遊戲與動畫設計系，修業2年。

(2)4年制大學部：

12系及5學位學程，包括美術工藝系、影視藝術系、流行商品設計系、室內設計系、電子與資訊系、電機工程系、餐飲管理系、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時尚美妝設計系、設計行銷系、遊戲與動畫設計系、數位科技設計系、數位科技設計學位學程、遊戲與動畫學位學程、表演藝術學位學程、攝影學位學程、休閒運動設計管理學程，修業4年。

(3)7年制大學部：

1系，美術工藝系，修業7年。

(4)5年制專科學校：

9科，包括美術工藝科、遊戲與玩具設計科、餐飲管理科、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科、應用外語科、時尚美妝設計科、動畫多媒體設計科、流行商品設計科及室內設計科，修業5年。

(5)研究所：

4所，文化創意設計研究所、美術工藝系、室內設計系及時尚美裝設計系，修業2年。

(6)博士班：

1班，文化創意設計博士班，修業3年。

2. 進修部：

(1)2年制專科學校進修專校：

8科，包括美術工藝科、流行商品設計科、室內設計科、餐飲管理科、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科、時尚美妝設計科、設計行銷科、動畫多媒體設計科，修業2年。

(2)2年制進修學院大學部：

6系，包括美術工藝系、室內設計系、餐飲管理系、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時尚美妝設計系、設計行銷系，修業2年。

(3)4年制大學部：

6系，包括電子與資訊系、電機工程系、餐飲管理系、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系、時尚美妝設計系、遊戲與動畫設計系，修業4年。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1. 會計年度

每年8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 2. 會計基礎及會計事務

會計基礎採權責發生制，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會計事務。

### 3. 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

### 4.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

本校依據「技專校院辦理學生就學補助原則」規定，提撥學雜費收入總額百分之三~五之經費作為學生就學補助。經費全數使用於學生就學補助項目，每學年度至少應執行百分之八十，剩餘款及孳息部分設「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帳戶專款專用。

### 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及使固定資產達於可用狀態及地點所支付之所有款項。上開資產之成本，應包括為使其達到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固定資產，應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變賣及報廢時沖轉成本及累計折舊，處分損益以當期收支類處理，處分損益列入「財產交易短絀」或「財產交易賸餘」科目。

### 6. 電腦軟體

外購、委託外界設計或符合資本化條件自行發展開發供自用之電腦軟體，以直線法攤提。

### 7. 退休辦法

本校依教育部規定按私立學校法第65條規定加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並依教育部頒布之私立學校法第64條規定提撥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並共同成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依教育部民國98年7月8日公布之「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成立「財團法人中華

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儲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儲金管理會）」，辦理退撫儲金之收支、管理、運用、審議與退休、撫卹、離職及資遣審定事宜。原「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於儲金管理會成立時，併入儲金管理會，合併後基金管理會之權利義務由儲金管理會概括承受。自民國99年1月1日起實施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新制，每學期於學期開始二個月內依規定提繳學費3%，匯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由信託銀行將其中2%存入本校儲金準備專戶，1%轉存至原退撫基金帳戶）。每月退撫新制儲金金額分攤比例為教職員35%、政府32.5%、學校32.5%。

#### 8.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該基金期末餘額依「特種基金」（包括「學生就學補助基金」）科目之期末餘額認列，若有差額則調整「累積餘絀」科目。

#### 9.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1) 賸餘款權益基金

自民國97學年度起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賸餘款，賸餘款累積餘額小於0元者以0元計，俟累積數為正數後始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 (2) 其他權益基金

自民國101學年度起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76條計算其他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

#### 10. 餘絀

餘絀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後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

#### 11. 收入

收入主要係提供教育服務所產生，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另所有以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均以總額入帳。

###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零用金及週轉金	\$ 245,000	\$ 200,000
專戶存款	5,182,612	4,571,422
銀行存款	41,007,897	36,129,891
定期存款	197,670,000	187,115,000
合計	\$ 244,105,509	\$ 228,016,313

##### 2. 應收款項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收票據	\$ 219,000	\$ 46,500
應收產學合作款	1,229,856	1,225,852
應收補助款	3,560,792	5,458,768
其他	1,271,288	1,674,996
合計	\$ 6,280,936	\$ 8,406,116

##### 3. 特種基金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受贈獎助學基金	\$ 653,964	\$ 646,906
退休及離職基金	2,284,265	1,630,277
合計	\$ 2,938,229	\$ 2,277,183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受贈獎助學基金皆存放於定期存款，所產生之孳息供品學兼優學生之獎學金之用；另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係存放於活期存款，學校依規定提撥一定比例經費，作為學生就學獎補助之用；民國104學年度之支出9,898,060元，占學雜費收入(不含電腦實習費、網路資源使用費、重修費收入)計348,423,040元之2.84%；民國103學年度之支出11,234,539元，占學雜費收入(不含電腦實習費、網路資源使用費、重修費收入)355,207,413元之3.16%。

##### 4.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 104學年度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金額
[成本]					
土地	\$ 52,289,253	\$ -	\$ -	\$ -	\$ 52,289,253
土地改良物	76,911,979	-	-	-	76,911,979
房屋及建築	1,137,414,344	7,175,000	-	-	1,144,589,344
機械儀器及設備	386,056,780	26,261,204	(29,591,406)	-	382,726,578
圖書及博物	96,656,780	6,159,824	(2,578,287)	-	100,238,317
其他設備	87,973,944	3,468,322	(4,406,012)	-	87,036,254
預付土地、設備及 工程款	-	7,800,000	-	-	7,800,000
成本合計	1,837,303,080	\$ 50,864,350	\$ (36,575,705)	\$ -	1,851,591,725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41,439,228	\$ 3,462,565	\$ -	\$ -	44,901,793
房屋及建築	363,982,272	24,281,165	-	-	388,263,437
機械儀器及設備	251,827,595	22,172,110	(25,406,593)	-	248,593,112
其他設備	62,394,231	3,519,591	(3,900,485)	-	62,013,337
累計折舊合計	719,643,326	\$ 53,435,431	\$ (29,307,078)	\$ -	743,771,679
未折減餘額	\$1,117,659,754				\$1,107,820,046

民國104學年度成本減少數36,575,705元減除累計折舊減少數29,307,078元後計7,268,627元，分別帳列財產交易短絀4,690,340元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費用2,578,287元。

## 103學年度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金額
[成本]					
土地	\$ 52,289,253	\$ -	\$ -	\$ -	\$ 52,289,253
土地改良物	76,561,979	350,000	-	-	76,911,979
房屋及建築	1,133,418,344	3,996,000	-	-	1,137,414,344
機械儀器及設備	394,233,211	20,552,010	(28,728,441)	-	386,056,780
圖書及博物	94,583,449	5,015,494	(2,942,163)	-	96,656,780
其他設備	89,545,624	3,342,900	(4,914,580)	-	87,973,944
成本合計	1,840,631,860	\$ 33,256,404	\$ (36,585,184)	\$ -	1,837,303,080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37,938,157	\$ 3,501,071	\$ -	\$ -	41,439,228
房屋及建築	339,945,825	24,036,447	-	-	363,982,27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54,109,341	22,661,659	(24,943,405)	-	251,827,595
其他設備	63,372,937	3,420,248	(4,398,954)	-	62,394,231
累計折舊合計	695,366,260	\$ 53,619,425	\$ (29,342,359)	\$ -	719,643,326
未折減餘額	\$1,145,265,600				\$1,117,659,754



民國103學年度成本減少數36,585,184元減除累計折舊減少數29,342,359元後計7,242,825元，分別帳列財產交易短絀4,300,662元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費用2,942,163元。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上述固定資產皆未提供擔保。

#### 5.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項目	104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41,142,873	\$ 4,411,000	\$ (6,194,103)	\$ -	\$ 39,359,770
[累計攤提]					
電腦軟體	32,148,285	\$ 3,560,503	\$ (6,194,103)	\$ -	29,514,685
未折減餘額	\$ 8,994,588				\$ 9,845,085
項目	103學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期末金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39,283,973	\$ 2,910,200	\$ (1,051,300)	\$ -	\$ 41,142,873
[累計攤提]					
電腦軟體	29,349,464	\$ 3,850,121	\$ (1,051,300)	\$ -	32,148,285
未折減餘額	\$ 9,934,509				\$ 8,994,588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上述無形資產皆未提供擔保。

#### 6. 應付款項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9,902,872	\$ 5,212,980
估列應付年終獎金	1,897,781	1,873,786
估列應付公勞健保費	1,533,836	1,757,631
應付廣告招生業務費	235,500	434,875
應付退住宿及磁卡保證金	-	213,800
應付私校退撫儲金	718,922	739,228
其他	13,335,052	9,317,231
合計	\$ 27,623,963	\$ 19,549,531

## 7. 預收款項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預收學雜費	\$ 5,754,697	\$ 10,999,514
預收宿舍費及保證金	2,881,500	2,816,800
預收補助款	19,912,489	8,577,496
預收產學合作收入	4,733,125	3,339,154
預收推廣教育收入	2,029,472	869,058
其他	230,150	418,514
合計	\$ 35,541,433	\$ 27,020,536

## 8. 長期銀行借款

借款銀行	借款用途	借款種類	還款條件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彰化銀行岡 山分行-路 竹辦事處	興建圖資大樓	信用貸款	借款期間自86年8月至106年3月，自民國90年10月起，每年3月及10月為1期，每期各還本937,500元，分32期平均償還。	\$ 1,875,000	\$ 3,750,000
小計				1,875,000	3,750,000
減：轉列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1,875,000)	(1,875,000)
合計				\$ -	\$ 1,875,000

(1)興建圖資大樓之借款及貸款利息，分別經教育部民國 85.9.23.台(85)技(二)字第 85516375 號函核准借款額度 30,000,000 元，並由教育部補助百分之五十。

(2)民國104及103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利息金額分別為17,709元及55,524元。

## 9. 權益基金及累積餘絀

(1)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依期末特種基金認列如下：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受贈獎助學基金	\$ 653,964	\$ 646,906
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	-	-
小計	653,964	646,906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期初餘額	(646,906)	(639,280)
累積餘絀結轉	\$ 7,058	\$ 7,626

(2)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a. 賸餘款權益基金

自民國97學年度起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賸餘款，賸餘款累積餘額小於0元者以0元計，民國104及103學年度賸餘款累積餘額分別為103,760,901元及99,218,772元。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期初金額	\$ 99,218,772	\$ 103,354,363
(結轉累積餘絀)累積餘絀結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4,542,129	(4,135,591)
期末餘額	\$ 103,760,901	\$ 99,218,772

b. 其他權益基金

自民國101學年度起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76條計算其他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由累積餘絀轉入。民國104及103學年度其他權益基金餘額分別為840,625,346元及861,194,076元，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期初金額	\$ 861,194,076	\$ 884,385,594
(結轉累積餘絀)	(20,568,730)	(23,191,518)
期末餘額	\$ 840,625,346	\$ 861,194,076

(3) 累積餘絀之變動如下：

項目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期初金額	\$ 344,009,931	\$ 326,584,998
上學年度餘絀轉入	(938,106)	(9,892,611)
(結轉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7,058)	(7,626)
(結轉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2,638)	(1,939)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轉入(結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	(4,542,129)	4,135,591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他權益基金轉入	20,568,730	23,191,518
期末餘額	\$ 359,088,730	\$ 344,009,931

10.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

職稱	姓名	104學年度 出席及交通費	103學年度 出席及交通費
董事長	李○登	\$ 210,000	\$ 120,000
董事	周○	122,620	71,105
董事	馬○儒	105,000	45,000
董事	鍾○國	81,300	49,040
董事	劉○達	105,000	60,000
董事	汪○從	114,710	49,440
董事	林○源	105,000	60,000
董事	陳○龍	123,770	53,580
董事	曾○光	16,480	65,995
董事	劉○生	64,460	-
監察人	歐○祺	115,070	66,145
合計		\$ 1,163,410	\$ 640,305

五、關係人交易：無。

六、質抵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校前董事長蔡茂盛溢領薪資總計13,137,910元，原經承諾分14年歸還，自民國88年起至100年止，於每年9月30日給付1,000,000元，民國101年9月30日給付餘款137,910元。但因蔡茂盛先生家屬表明其財務狀況欠佳，故由其家屬與學校協商後訂立償還薪資新計劃，由原先之分14期償還改為分21期償還，於民國94年9月改每期支付500,000元，之後自民國95年起至107年止於每年9月30日給付500,000元，民國108年9月30日給付餘額137,910元。

民國101年9月28日蔡茂盛先生家屬提出陳情書，表明財務狀況欠佳，與學校協商後重新訂立償還薪資計劃，由原先之分21期償還改為分28期償還，自民國101年起至114年止於每年9月給付250,000元，民國115年9月給付餘額137,910元。本償還計劃並由其妻蔡許蕙芳及其子蔡弘仁擔任連帶保證人，此償還薪資新計劃業已經董事會原則通過且報知教育部在案。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前董事長蔡茂盛累積已償還金額分別為10,500,000元及10,250,000元。另因前董事長已於民國104年4月逝世，剩餘款2,637,910元其妻蔡許蕙芳及其子蔡弘仁同意繼續代為償還。

八、重大期後事項：無。

九、其他：無。

## 十、舉債指數計算表

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金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二) 短期債務	1,875,000
(三) 應付款項	27,623,963
(四) 代收款項	939,058
(五) 其他借款	-
(六) 長期銀行借款	-
(七) 長期應付款項	-
(八) 應付退休金	2,284,265
(九) 存入保證金	7,649,522
貨幣性負債小計 (A)	40,371,808
二、貨幣性資產	
(一) 現金	245,000
(二) 銀行存款	243,860,509
(三) 短期投資	-
(四) 應收款項	6,280,936
(五) 長期投資	-
(六) 長期應收款項	-
(七) 特種基金	2,938,229
(八) 投資基金	-
(九) 存出保證金	15,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 (B)	253,339,674
三、借款淨額 (C=A-B)	(212,967,866)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D)	34,198,693
五、舉債指數 C/D (取小數點二位)	0

註：1、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填表，計算舉債指數。

2、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

「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查核說明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

- 一、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民國一〇四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竣事，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十二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二、本會計師於查核上述財務報表之過程中，已依據教育部104.1.9臺教會(二)字第1030186540B號令頒「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應行注意事項)第七點之(十四)及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修訂「會計師查核附表」之規定辦理，惟上述查核係以抽查方式辦理，無法保證所有違反前述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均可全部發現，僅就抽查結果編附「會計師查核附表」如後。